

二、英国的人类学

从词的来源看，人类学(anthropology)是人的科学，而实际上，人类学仅仅是人类各种科学中的一门科学。它把这样一些学科综合在一起，这些学科的共同目的是在居民的生物特征和文化特征的基础上描述人、解释人，并通过时间的推移来强调这些居民的变异和进化。以种族的概念为一个方面，文化的概念为另一方面，二者都已受到特别的重视。虽然他们的意义仍然会引起争辩，但这些名词无可怀疑却是人类学家词汇里的名词中最普通的名称。（为了对这些概念的定义展开广泛的讨论，请参看《人类的种族》；《人类的文化》。）

人类学的对象

与研究人类差异有关的人类学产生于大发现时代。它揭示了过去一直存在于现代西方工业技术文明以外的一些社会。事实上，研究的领域最初是被限制在那些曾被贴上了一个又一个不能令人满意的标签的社会，诸如：“野蛮的”、“原始的”、“部落的”、“传统的”、或者甚至是“有文字以前的”、“史前的”等等。尤其重要的是，凡是这些社会所共同有的东西，对人类学家来说都是最“不相同的”，或者是最陌生的。在人类学的早期，人类学家总是欧洲人或美洲人。在研究者与研究对象之间的距离已成为人类学研究工作的特征。据说人类学家曾有过“人类科学的天文学家”之称。

*注标题是编者加的、因选自大英百科全书、(1980)其观点是代表英国学者的，故名之，其中内容也有涉及其他国家的。

现今人类学家研究的不只是原始社会。他们的研究工作不仅伸展到现代社会里的乡村社团，还扩大到城市，甚至发展到工业企业。然而人类学研究的第一个领域，可能仍然是最重要的一个领域，已经形成了它对于人类其它科学的特殊观点，而且规定了人类学的主题。特别是，如果说人类学涉及到把所有观察的人类行为都归纳为各种模式，并涉及到把社会现象和文化现象作出全面的描述，那是因为人类学观察过小型的社会的缘故。这种社会比较单纯质朴，或者比起现代的社会来，它的种族更加单纯，并且这种社会变化的速度较为缓慢。因而更易于综观其全貌。

以上所说的内容特别涉及到与人类文化特征有关的人类学的分析。人类学实际上已逐渐分为两个主要范围：研究人类的生物特征与研究人类的文化特征。对于这种分类的理由是多种多样的。有一种理由是：这种分类排除了关于种族与文化之间的相互关系的初期的错误。一般说来，十九世纪人类学的广泛范围又再次分成了一系列的日益增加的专门学科，它们各自采用自己的方法和技术，这些学科根据本国的传统已贴上了各不相同的标签。这张表说明了流行于北美洲和欧洲大陆的术语。（见表）

这样两大学科——体质人类学和文化人类学——以及诸如史前学和语言学等有关学科，现在就把原来专门为研究人类学而设立的纲要都包括在内了。这两个领域各自为政完全自主，它们和人类学以外的各学科都有各自的联系。现在任何研究工作者同时要在体质人类学和文化人类学两个阵地上工作已不大可能了。通晓数门知识的多面手已成了凤毛麟角。另一方面各个领域并未彼此分割开来，在这两个阵地上研究的专家们仍然在一些特殊的遗传学问题或人口统计问题方

面以及其它问题上相互合作。

北美洲和欧洲大陆的人类学术语

北美洲

人类学

文化人类学

体质人类学

文化人类学
历史的
(或民学)

史前学
(或史前考古学)

语言学
(或语言人类学)

民族志
(描述)

比较的
民族学

社会人类学^①
(概论)

专门研究范围：
工艺学，音乐研究，神话学等

注一：社会人类学这个名词用于英国，用来代替民族学，或者代替文化人类学。

欧洲大陆

民族学

民族学

体质人类学

民族学^②
(严格意义,历史的描述与比较)

史前学
(或史前民族学)

语言学
(或语言民族学)

专门研究范围: 工艺学, 音乐研究, 神话学等

虽然史前考古学和语言学在单独的文章里分别给予全面的论述,但是它们与文化人类学之间的联系在本文的下文中还是引人注目的。当用推论的方法提出人类进化的问题时,考古学对人类学最初概念的创立是有贡献的。在用观察的方法揭示社会的过去方面,考古学仍然是必不可少的一门学科。在许多地区,当要解释那些发展不全的工具的使用问题时,或要解释一个关于某个初级的宗教现象问题时,史前学和文化人类学(按严格的意义)又是相辅相成的。尚未发展到

注二:目前有一种趋势——例如在法国——使用这三个名词来描述研究水平。这三个词已逐渐在北美洲语言中形成——即民族志等。在东欧和中欧,民族志这个名词常用于广义的民族学中。

金属时代的“原始”社会仍然还存在着。

语言学和文化人类学（按严格的意义）之间的联系也是很多的。就纯粹的实用标准来说，人类学家必须作一个语言学学徒。人类学家若缺乏他所研究的那个民族的语言知识，他就不能进行工作，因此他就不得不首先调查这种语言。此外他的首要工作之一便是收集各种不同形式的口头表达方式：包括神话、民间传说谚语等等。就理论的标准来说，人类学家经常要使用一些在语言学范围内发展起来的概念：在把社会作为一种交往体系来研究这方面的概念；在解释结构的观念方面的概念；以及在分析人类用以组织他对世界的全部经验的方法和将此经验分类的方法等方面的概念。

第四种人类学的分科——为方便起见，人们可以给它保留文化人类学的名称，——与其他许多门科学都保持有联系。例如，对社会学曾有一种说法，说它是人类学的孪生姐妹，这两门学科大概是按它们研究的领域来区分的（现代的社会对传统的社会），但是这种对比是牵强附会的，这两门学科都经常碰头。因之对殖民地社会的研究从社会学中借用的材料和从文化人类学中借用的材料是一样多的。前面已经谈到了人类学如何愈来愈经常地介入城市和工业的领域里，按古典派的划分，这些原是社会学的领域。

人类学和其他与自己的性质截然不同的学科也有过卓有成效的交流。在政治学中，关于国家的概念和国家起源的概念的讨论就吸取营养于人类学。经济学家也依靠人类学才能以更加清楚的眼光去洞察各种概念，甚至于对“经济人”（与十九世纪为古典经济学家所崇敬的资本家相类似）这样的概念挑战。人类学给心理学提供了新的基础，在这个基础上去思考性格的概念和性格的形成的概念。它许可心理学发展

一种精神病学的体系，或所谓的民族精神学。(ethnopsychiatry)相反地，心理的科学，特别是精神分析学，给人类学提供了解释文化概念的新的假设。

人类学和历史的关系很久以来就是极其重要的。因为人类学本来就是建立在一个演变的观点之上的；还因为人类学力求复原社会的文化历史，由于缺乏书面文件，有关这些社会的历史记载无法确定。最近人类学家向历史学家提供了新的研究技术，这种新的研究技术是建立在分析与批判口头传说的基础上的。因此“民族历史学”(ethnohistory)正开始形成。最后，文化人类学同人文地理学又有密切的联系。这两门学科都把人看得极其重要，因为人不是利用空间就是用行动来改造自然环境。某些早期的人类学家本来就是地理学家，这一点不是没有意义的。

人类的历史背景

所有的人类社会都曾对他们的风俗如何起源、他们自己的文化和邻近社会的文化有何差异等问题感到好奇。因此在某种意义上讲，他们都构成了自己的人类学。不过提出来的那些解释仅管只是部分地建立在精确观察之上，大部分解释往往还保留在神话的水平。早期的不发达的科学思想开始只在为数极其有限的几个文化中心出现：在古典的地中海世界、在中国、在中世纪的阿拉伯世界、以及在现代的西方世界。然而只有在西方，由于会聚了各种不同的思想才带来了十九世纪的科学的诞生。

所有这些文化中心的共同特点是他们在广大地区内实行的控制，以及他们享有的机会——通过他们的士兵、商人、香客、和传教士——来收集关于各种各类居民的观察资料。既使为了开始了解人类怎样适应他们的环境，怎样应用他们

到各种经济、社会、和政治制度，以及怎样从简单社会演变的复杂社会，这种资料收集也是很有必要的。在古希腊人、阿拉伯人、和中国人中的历史学家和哲学家都提出了这样的问题。仅以西欧为例来说，早至十六世纪法国的哲学家让·鲍丁(Jean Bodin)和密戈尔·蒙泰因(Michel de Montaigne)，十七世纪的英国的哲学家汤姆士·哈布士(Tomas Hcbbs)和约翰洛克(John Locke)，十八世纪的法国哲学家孟德斯鸠(Montesquieu)，卢梭(Rurreau)和伏尔泰(Veltaire)都提出过许多肯切的问题。这里只是提到一些经常置于现代人类学的先驱之列的人物。

十九世纪早期阶段由于西方世界发生了一系列的革新，现代人类学开始形成于十九世纪中叶以前。世界大发现的那个伟大的最后阶段开始于十八世纪末叶。同时政治革命和知识革命又促进了对某种宗教教义的怀疑，从而为那些迄今仍属半禁止的科目的讨论开辟了一条道路。因此十九世纪很快就目睹了一种对于人类的起源、人种的单一性与多元性、和动物的固定性与易变性饶有兴趣群起研究的复兴景象。

这样，人类学这门科学就发展成为当代研究人种的分类的产物；成为人类解剖学比较特征的产物；成为人类定居史的产物；成为语言分类与语法比较的产物；成为原始社会与古代社会相比较的产物；以及人类经济和工业的历史发展的产物。最后，约在1840年，人们提出了一条研究人类事实的原则：进化的概念。这还是在查理·达尔文发表他那举世闻名的《物种起源》(1859年)之前。这个概念引起了强烈的争辨，为人类学提供了开端。

进化论差不多直到十九世纪末，进化论才确定了这门新科学的性质。文化人类学的主要任务被认为是区别不同的社

会和不同的文化，并解释凡人类群体都要经历的阶段和状态——历史的线性解释。当人类群体由简单社会进步到复杂社会，由同族社会到异族社会，由无理性社会到有理性社会时，有的群体进步比较缓慢，有的群体进步比较迅速。只要引用一段美国人类学家刘易斯·亨利·摩尔根（Lewis Henry Morgan）的话就足以说明这点：

“一部分人类家庭生存于野蛮状态中，另一部分人类家庭生存于半开化状态中，还有一部分人类家庭生存于文明状态中，这是不可否认的。因此在自然而又是必然的连续不断的发展中，这三种截然不同的情况是彼此互相联系的，这一点似乎同样是不可否认的。”（《古代社会》，1977年）

在苏格兰人约翰·F·麦克里南（John F. Maclenan）和英国人爱德华·B·泰勒（Edward B. Tylor）的引证中也持有同样的见解。

于是文化人类学开始从时间和空间方面来分析人类文化的全貌。但是若采用历史的线性观点，往往就忽略了具体历史的间断性与外来的干扰。而摩尔根特别是泰勒，有时候也感到有必要介绍一下这个概念：就是由一个民族把文化特点“传播”给另一民族——因而提出了文化特征能够独立发展并能够会聚在一起，并提出一个民族能够借用其他民族的知识而跃过演进的“阶段”。此外，由于这个概念是奠基于这样一个理论：整个人类对事物都有一种相似的心灵方面的看法，或是说被称为“人性”的这种东西是普遍的，因而人类学也未能考虑到这样的事实，即同样的文化特质根据其所在的社会可以解释为不同的东西。

马克思主义与收集者同时，在十九世纪中叶，另外一种

进化论发展起来了，即卡尔·马克思和弗里德里奇·恩格斯的进化论。一部分与人类学的进化论无关（马克思的《政治经济评论》出版始于1859年）。而一部分则与人类学的进化论有联系（恩格斯的最重要作品出现于摩尔根的《古代社会》之后，而且还利用过这本书），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把重点放在人类进化的原因上。一个社会是由它的生产方式所决定的，它的政治、法律、和意识形态等上层建筑都建立在生产方式这个基础上。这些上层建筑在生产方式发生了变化以后仍然继续存在。在随之而来的冲突中，这个矛盾为一个新型的社会开辟了道路。不少人类学家即使只保存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点而摒弃其经济决定论，但已经考虑到了马克思主义的分析。

在同一时期内，特别是在将近十九世纪的末尾，传教士、商人、以及旅行冒险家们的传闻漫谈，包括了丰富多彩的、各方面的见闻。这些见闻被收集到了如詹姆士·弗雷泽爵士（Sir James Frazer）的《金枝集》（1890年），和欧内斯特·克劳里（Ernest Crawley）的《神秘的玫瑰》（1902年）等作品里。这些关于风俗、宗教与魔术活动以及其他各种稀奇古怪的资料的收集，内容丰富知识广博，为知识界人士津津乐道。随着这些收集一起得来的理论同样受到具有进化论思想的人类学家的重视，因为他们打算把这些理论用来建立一种魔术思想、宗教思想、和科学思想的演进顺序，而利用这些资料作为根据。

二十世纪的划分自二十世纪开始以来，文化人类学已日益突出，成为一种社会科学。而体质人类学则主动向前推进，并表明自己是一种自然科学。即使当体质人类学已进入一个新的研究领域时，还是更加相信它那积累的特性和它那

些研究方法发展的连续性。

文化人类学的发展

文化人类学重新发现了一些未曾受到它最初的主人们重视的贡献。因此在某些人的眼中，刘易斯·亨利·摩尔根便成了现代思想学派的先驱。文化人类学将会继续提出那些在过去就存在着的种种问题：进化论的作用和文化历史中多元性发展的作用；社会与文化之间的关系和个人与文化之间的关系，以及社会结构与其不断反复变化之间的关系。

到二十世纪初，许多人类学家就已经转向到一种可能被称为比较多元的观点。为了说明社会与文化变异的原因以及把文化与社会分开的那种差异在扩大的原因，人类学家提出要考虑到每个人类群体的整个环境：如考虑这个群体的全部历史、这个群体和其他群体曾有过的接触，以及有利环境和不利环境对这个群体的发展影响。这样一种观点用一种显著的相对论就能辨认出来：每一种文化都代表一种最初的发展，这种文化同样受到它的社会环境和它的地理环境的制约，也受到这个群体所使用的、并丰富了文化物质的方式方法的制约。这些文化物质是从邻居或其他人传来的（通过“传播”），或是由自己创造来的（通过“发明”和“改制”）。

二十世纪文化人类学的学派

波亚斯和文化历史派文化人类学也正在把它的概念和它的研究范围加以多样化而不失去其统一性。例如：弗然兹·波亚斯(Franz Boas)——一个出生在德国的美国人——就是藐视嘲笑进化论者那种寻求精选的事实来为其抽象的进化理论增添光彩的这些人中的一个。他鼓励了许多学生——茹斯·本尼特(Ruth Benedict)，爱尔弗雷德·L·克洛伯尔(Alfred L. Kroeber)，玛格里蒂·米德(Margr

et Mead)、以及爱德华·萨皮尔(Edward Sapir)——走出去到自然环境的人们中去寻找人类行为的见证。并且鼓励他们到荒山旷野去收集事实和人工制品并把那些能见到的文化变迁过程记录下来。因此他以所谓的人类学文化历史派的创始人而闻名于世。这个学派在二十世纪很长时期内统治着美国的文化人类学。

在强调野外工作和直接观察以外,也可以说波亚斯倾向于那种被称为功能主义的东西,或是功能的探讨——一种奠基于十九世纪晚期和二十世纪初期社会学理论的探讨,这种探讨倾向于把社会比作活的有机体或者机器,带有相互依赖的零件。以波亚斯的一个学生麦耳菲勒·J.·赫斯科维茨(Mellvile J. Herskovits)的话说:

这种功能的观点是试图研究一种文化中各种大大小小的要素之间的相互联系。其目的主要是获得文化的统一性的某种表达方式,这种表达方式就是说明文化特征(trait)、文化丛(Complex)和模式(pattern)三者不管怎样分开都象一部机器的齿轮一样,互相齿合构成的一个顺利运转的整体。(摘自《人类及其作品》,1948年)

波亚斯坚持那种把任何单一的文化当作一个整体来考虑的方法。最后,他注意到那些由于文化和性格间的关系提出来的问题,便强调收集生活史料的重要性。

莫斯和“社会学”派在法国,马歇尔·莫斯(Marcel Mauss)以类似的方法影响了整个一代欧洲的社会学家和人类学家的特有的倾向,包括艾尔弗莱德·麦克罗(Alfred Métraux)和克劳德·列维——斯特劳斯(Claude Lévi-Strauss)。并创立了巴黎大学民族学院;他还影响这样一些

知名的英国人类学家如布郎尼诺·马林诺夫斯基 (Bronislav Malinowski) 和阿诺德·R·拉德克利夫—布朗 (Arnold R. Radcliff—Brown), 总之, 可以说莫斯和波亚斯一样坚持把社会现象作为一个体系来研究——只是用稍为不同的方式和他同时期的许多人一样, 他把这些体系看成是能够自动调节的或寻求平衡的, 由一些能起到一种维持此体系的整体化或适应性作用的要素组成。事实上, 莫斯给予那种被称为结构主义或结构的探讨以推动力。这种研究方法更集中于把社会当作一个不可分割的有机体而甚至把社会当作一种个人的相互联系 (这是功能主义所强调的)。和波亚斯一样, 莫斯也试图把文化和性格当成孪生的一对——即文化人类学和心理学。

“华丽的传播论者” 庞大而有影响的、由波亚斯领导的美国“文化历史”(Culture history) 人类学家的学派不应与截然不同的、为数较少的、奥—德的传播论者混为一谈。这个学派由弗里兹·格腊那 (Fritz Graebner) 和维姆·斯密德 (Wilhelm Schmidt) 领导。他们组成的学派在欧洲被称为“文化历史的”(culture historical) 学派。后者也反对十九世纪古典的进化论, 不过他们仍然倾向于渲染华丽的理论——主要是产生于少数古代文化中心或文明的理论十分分散, 在这些文化中心已经发展了至今还存在的各种文化阵列。在他们看来, 传播文化特质就是人类发展的主要力量, 而所有的文化发展都可以追溯到少数几个发明创造中心。因为他们把这些原始的文化中心称为文化圈 (Kulturkreise), 或“文化群”(cluster), 他们也以人类学文化圈学派而著称。这种伪历史观点被英国传播论学派扯到了更远的地步。这个学派是由格拉夫顿·埃里奥特·史密斯

(Grafton Elliot Smith)和威廉·J·佩里(William J. Perry)所领导的。他们甚至把埃及称为所有文化发展的唯一策源地。

功能主义和结构论 大约在两次大战之间发展起来的某些研究学派强有力地抵制这种历史的探讨，有时甚至否认对这种探讨会感到兴趣。根据功能主义者(包括马林诺夫斯基的追随者们)的说法，解释事实的唯一方法就是给这些事实在一特定文化中现在发挥的作用下一个定义。他们主张所有人类学的研究目的应该是看出一种文化的全貌，以及这个文化的各个部分之间的有机联系。因此，比较毫无意义：每一种文化都是唯一无二的实际存在的事物。再者，历史也毫无意义：一种文化是在时间的某一点上被解释的，好象构成这个文化的各种要素的时代和起源都是无关紧要的。唯一值得考虑的东西是各种要素现在所起的作用。早期的人类学家曾谈到过“残存物”、风俗、或其他文化特质，这些都是过去残存下来的，虽然不再有什么实际作用或意义了，而马林诺夫斯基就会说：“没有残存物”。按照功能主义者的看法，当前的每种东西都有某种作用。

既然马林诺夫斯基的名字与功能主义学派极其密切地联系在一起，而拉德克利夫-布朗的名字则以当今结构主义的最重要支持者之一而闻名。依靠形式数学和语言学的概念，拉德克利夫-布朗和其他结构主义者试图确定是否在文化人类学中有可能揭示出一种东西，这种东西在经验主义的现实以外“提出一种体系的特性”，而且它“本身就是科学的真实目标”(列维-斯特劳斯)。一种结构并不是各种社会关系的总和。这种社会关系仅仅是观察者从中提取出各种“结构模式”来的初级材料。一种结构是一个体系，在被研究的

社会里的成员是不能意识到它的，或者只能部分地意识到。人类学家从这种体系中构成的模式是有效的，在当这种模式的作用可以解释所有观察到的事实时。这种花费精力的探讨approach已证明在研究亲族关系、婚姻关系、以及神话等方面都是特别有用的。把这种研究应用在其他领域方面的困难，以及历史的变迁是难以包括在这种静态的分析中的这个事实。加剧了在这个领域中工作的许多研究者所提出来的反对。

文化心理学 在两次大战期间的一次发展引起某些人类学家谈到一种新的分科：文化心理学，或民族心理学。（这种学科是建立在文化决定个人的心里特质的概念的基础上的。）这是和那种普遍的心灵或人性的比较古老的看法相对抗的）。例如在三十年代，茹斯·本尼特在对美国西南部地区的研究中发现：普韦布洛印第安人（Pueblo Indians）的思维方法和推理方法与他们邻近的居民的思维方法和推理方法有着惊人的差异，虽然他们的地理环境实际上都是相同的。她的结论是：每一种古老的文化已经发展而且已给它的成员一种独特的对现实的“心里倾向”（Psychological set）或方向；而这种倾向实际上决定了其成员怎样从环境中发现资料和处理资料。文化实际上影响着思想活动的方法。

在文化和性格的方面的研究已经在许多方面发展起来。例如，对培养儿童的种种方式的研究已经对费罗荻安关于家长儿童关系的主张的普遍性表示异议。曾经有过许多对价值体系的研究，这种研究把那种曾被称为文化的“结构”（configuration）的东西给予文化；或是对性格类型的研究，这种性格类型为每种文化所珍视或者反对；或是对某些现代社会的“民族特征”的研究。但是这些研究的结果在质量

方面都是颇有悬殊的。

新马克思主义和新进化论 最后，十九世纪的某些理论倾向又重新得到赞赏。为了政治上的理由，苏联的人类学家已经在马克思主义的分析和相当严格的进化论两方面的传统上进行研究。就连他们对于研究的课题的选择有时候也和官方的思想相联系。例如，宗教人类学的提纲明显地针对着“消灭苏联公民中的宗教偏见”。在其他地方，例如在法国，一个新马克思主义的招牌就影响了新一代的人类学家，把研究集中于对原始经济的分析。同时古典的进化论已为一些人类学家在美国复苏，他们谈到“多线性进化论”或者走向现代化的多条道路。

文化人类学的现在地位 文化人类学尚未达到一种完全条理性的状态，这是事实。从分歧的民族传统的持续性来看，从可以用明确的或含蓄的思想灌注于研究中的那种方法来看，这也是很清楚的。各种不同的思想学派共存于一个国家中，因此文化人类学就不能建立在许多概念的统一体上，而科学为了阐明一种现实的特殊标准，首先自己就得被解释象同一个种族的语言一样，这一点也是事实。只有在人类学家能够摆脱民族中心主义，能够产生那种普遍的、客观的、以及在理论上有意义的种种概念和其他要素时，一门文化的“科学”似乎才有可能。功能主义者认为他们已经完成了这些条件，而结构主义者则对此表示异议，该轮到他们来设法完成这些条件。因此文化人类学——例如，与语言学相反——仅仅部分地发展了一种与国家的或民间的语言无关的术语学。这些限制仍然为大多数社会科学所反对。但是人类学的主要目的——允许交叉文化的可比较性——使这个问题更加严重。

人类学正在经受另一种严峻的考验，它的传统的研究对象——“原始的”或“传统的”文化——似乎正在消失。或是因为他们发现自己不可能适应现代的世界而正在消亡；或是受到现代工业社会的直接或间接影响而正在改革中。此外，那些的确还保持在民间水平的文化，时常反对被置身于作为人类学研究课题的社会中，因为他们把这点看作优越感恩赐的表现和统治的残余。

许多人类学家的探索和研究已进入了图书馆和实验室。对从事于纯野外工作的波亚斯和其他人的批判之一是：他们是收集家而不是系统化者。因此还有相当多的民族志资料有待于分析、核对、分类和解释才能成为有用的资料。资料档案正被整理在称为《人类关系地区档案》里。越来越多的类型学正在建立。类型学建立在政治体系、或工艺学、或亲族关系制度上。此外，对这种资料正试图作新的解释以期能获得数学公式或模式。利用模拟技术来研究了解不多的社会也正在出现。

许多人类学家拒绝转向实验室，而继续从事野外工作，或是在西方居民中，或是在正在现代化而以前是殖民地的居民中，他们和那些居民中的当地研究者一起从事这种工作。对某些人类学家来说，这些野外研究提供了一个真正的人类学的实验的机会，确定了人们对现代化的影响如何反映，以及古老的文化因素如何演变为新的文化因素。这种人类学家倾向于抵制那种社会制度寻求一体化或者“平衡”的概念。相反地他们提出了一个对传统社会更加有力的解释，而且强调由于紧张和冲突在这个社会里所起的作用。

总之，在发展问题处于世界首要关心的时刻，人数日益增加的人类学家正专心从事于这种研究，这种研究的成果可

以用于制订政治的方针政策和决定——他们或者直接由有关政府雇用，或者由外国政府或国际组织机构借用，或者由为研究和发展设立的基金机构所招募。

在二十世纪后半叶的一个有意义的发展是越来越多的非西方人类学家的出现。原来文化人类学只是一种西方的兴趣和努力，而且继续为西方人所控制。甚至在非西方国家中，人类学学院和大学人类学系已开始稍有增加——如在日本、印度、和一些拉丁美洲国家中——人类学家仍然为数有限。日本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文化人类学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才兴盛起来的，作为一个独立的科学还很年青；大多数日本人类学家在学校里必须当兼课教师，除了人类学之外，他们参加社会学系或社会科学系并教授社会学或其他有关学科不仅人类学的课程很少而且供野外研究的基金也有限，以致长时间而又深入细致的研究也很少。凡是曾经有过的研究都已大量地集中于日本、其他东方、或东南亚的社会团体。再者，日本的人类学家也同样遇到非西方的研究者面临的一个难题。这难题就是他们要写的那种语言并不象西欧语言对外国人那么易于理解。日本人类学家大高索夫（Takao Sofue）曾经提到：“国际交往因而受到极其严重的限制，结果使日本的科学家得不到国外的有益批评”（“日本社会人类学”，《美国行为科学家》杂志，1969年，1—2月第12：15—17）。当然，这就意味着他们研究的成果没有充分地、广泛地在外国传阅来造成他们的影响。不过这个问题在非西方国家中如印度，并不是那么严重，在印度一种欧洲语言成为学术交流的主要语言。

应用文化人类学的问题 从人类学的观点看，应用研究——就是旨在向政府或其它组织提供实际帮助和指导的

研究——在许多方面已是一种不容怀疑的获益。鉴于应用研究与社会变迁的结果如此经常联系在一起，因而给社会科学方面有控制的实验提供了捷径。专业化的调查大大地加深了对原始社会和文化的特殊方面的知识，尤其是经济和政治机构的、土地所有权、以及法律等方面的知识。除了科学上的价值以外，在运用范围方面的工作也给予许多人类学家那种纯属人之常性的助人之乐，帮助落后民族在他们的斗争中应付和掌握西方文明的力量。

对殖民地政府所取得的具体利益进行估价更是困难，部分原因是官员们不必按照人类学家的研究成果办事，部分原因是研究成果的价值并不总是全心全意地被接受采纳。有时候人类学家为他的雇主们的过分自信而感到很为难，而他确实是有那种解决各种问题的钥匙。雇主们经常好问：人类学事实上究竟是不是像热心人所说的那样有用，人类学所提供的情报资料是不是像热心人所说的那样必不可少。对那种“学究的”人类学家还感到有些不耐烦。当向他要某种特别的资料时，他要坚持作综合性的全面研究，对于讲究实际的人来说是简单容易处理的问题，他似乎总要用一种复杂的方式和复杂的语言来处理。对于所有这种看法，人类学家所能回答的是，虽然他们所寻求的知识对于政府来说并不是必不可少，但是这种知识却促进、鼓舞了政府，使政府工作更顺利。

但是人类学家还得面临另一种更加扰人的批评——他们过分强调了传统的重要性而且对现代的发展有些抵触。这种看法并不只限于殖民地的行政官员；受过教育的非洲人和印度尼西亚人公开表示他们对一种主要兴趣在于“原始”民族的科学不信任，这种科学可能让反动派和“殖民主义”的支持者占了便宜。

如果这些反对意见对应用人类学的前途还没有作出良好的保证的话，人类学家自己就早已变得更加谨小慎微了。他们开始耽心这种应用的研究工作可能会诱使太多的年青的人类学家脱离一般的和理论性的研究工作，致使这门学科的进展遭到危害。相反地，完全从事应用研究的工作人员，像政府永久雇用的人类学家一样，将会失去与大学和研究中心接触的危险，因而将会失去与自己这门学科中所取得的进展联系的危险。他就将成为一个纯粹的技术员，或许对他的雇主仍然有用，但不再真正地体现人类学的知识了。

还有些更严重的一种伦理性质的问题。当人类学家被征询有关贯彻执行政府政策的最好方法时，一种作用的改变就强加于他，诚然，他可能很清楚没有理由不赞同这种政策，而利用政策的最好方法可能被认为是一种为当地人民的利益效劳的最好的方法。即使这样，在放弃了科学家的观点后，这个人类学家还必须对行动的特殊过程的优点和缺点发表意见，从而提出一些评价判断。这些问题不会总是很清楚明确的、没有争论的，在这种情况下，人类学家必须立场鲜明，从自己的政治信念和道德信念来辩解。假如他的推荐不违反行政上的考虑，或者不违反“高级政策”的命令，那末，在他的不牢靠的地位上还会增添一些私人的挫折。

另一方面，如果这个人类学家提出他的事实没有附加推荐的意见或警告，他将会提供可能付诸实施的情报资料；对这种资料他不能扪心无愧的同意。再者，他可能被诱弄把他提供的意见限制到成为达到某种目的的最有效的手段而不考虑这些目的本身，即将贯彻执行的政策好像与他无关——这点几乎不能减少他在伦理上所承担的责任。

所有这些问题都广泛地、有时热烈地在人类学家中争论

不休。为了消除顾虑，应用人类学会（the society for Applied Athnopology）在1951年出版了一本措词严谨的伦理学准则。它向个别的研究人员的社会良心呼吁，并向他的责任心呼吁随时维护文明的道德原则——对个人的尊重和对人权的尊重、以及对促进人类和社会福利的尊重。并非所有人类学家都准备赞同这种具有道德使命的、只由“大公无私的”科学家这一方遵守的设想。这种进退两难的事，虽然对应用人类学的前途关系重大，可是仍然没有得到解决。

体质人类学方面的发展

早期的调查研究，体质人类学的历史大部分是人类试图确定他在大自然中的地位，和其他灵长目动物相比较、解释种族间的体质差异的历史。从它的开始一直到1859年进化论正式出现之后，一个构成灵长目动物分类法的有条理的设想的基本概念，是人类“伟大的连环”（greatclain）相接的或一种大自然的等级排列的观念。这个伟大的解释性理论很需要一种互相关联的概念，“缺少的一个环节”的概念。这个缺少的环节被证明对于科学家的价值不如，例如，美国的马戏团主持人P·T·巴楠（P·T·Barncum）的价值大。巴楠用一群群动物间的每一个可以设想到的环节，包括一个美人鱼作为额外增添的节目来供观众取乐。

相信分阶段发展的一个有用的结果就是探索一种以前不知道的形体，这种形体将会使人类关于生物的链条的知识臻于完善。西欧洲的科学家们有了广泛的特许权，被委任对大自然开列出一张清单，给每一种所描述的形体确定恰当的位置。实际上，这个清单当然提供了那种不仅了解人在大自然中的位置，也能了解一切其他生物在大自然中的位置的理论，而且这种理论还被引伸到文化中。在缺乏遗传学和一种

对文化的概念的情况下，性格特征以及皮肤颜色便用来分类。十九世纪出现了许多对类人猿、猴、和新近发现的“种族”定位的作品。当有的人调查类人猿时，而另一些人则为这种可能性留下深刻的印象：即各种不同的、未被发现的土著居民群体可能就是在这个缺少的环节或这些缺少的环节。因此“野蛮的霍屯督族”(Hottentot)或“新占布拉族(Nova Zembla)的愚昧的土人”被暂时用来填补类人猿和人类之间的空白。

在1859年达尔文的《物种起源》出版以后，进化论的思想日益显得重要，而且在1859年至大约1900年之间的主要成就就在于承认人类的发展有相当长的时间。灵长目动物的排列次序仍然是按分阶段发展的分题法，但已引伸到地质学上的远古时期。化石和同时代的人类种族同样是按照他们在形态上的假设的原始程度来排列的。古生物学家对已绝种的动物形体的发现，考古学家对比较古老的文化的发掘、以及尼安德特人(Neanderthal)头盖骨地发现、所有这些都证实了人类以及其他各种形态的有机生物的远古性。因而进化的顺序就成了最使人感到兴趣的事。

到十九世纪末，对世界上所有种族的几种有用的分类法已经完成，种族间的许多差异是众所周知的。同样地，已经把人类和类人猿之间的差异，以及现代人和化石人之间的差异进行了编目。大部分注意力都花费在差异的编目的号码上，假定相互关联的程度是用形态相似的程度来准确地表明的。

遗传学与血型测定 1900年这一年可以看作是一种新概念探讨的发展中的转折点，虽然不是一个日期就能把这样极端复杂的连续统一体中的转变包含进去。这时发生了两件具有深远后果的大事件：(1)格雷戈尔·约翰·孟德尔(Gr

regor Johann Mendel)的遗传原理的重新发现,(2)A B O血型的发现。孟德尔在1865年已经用公式系统地阐明了遗传的基本原理,但这些都忽略了。血型的遗传最初并未得到人们的赏识,但在十年之中它竟成了研究的中心,因此成为现代人种研究中的一块建筑界碑。随着遗传学日益扩大的影响,开始使用了许多新的概念。而人们的注意力立即指向变化的种种过程,指向那些用以改变遗传基因出现率的方法。同时特点(traits)的意义和它们互相联系的方法日益引起人们的注意。实验性研究被设计来说明形态变异的功能意义。直线进化(直生论orthogenesis)的概念被证明是合乎道理的。在进化的方向方面的倒退或主要转变的各种事例都受到了客观的检验。关于缺少环节的概念也进入了垃圾箱。

生活方式的改变把一个物种引到一个新的“适应性的平稳时期(adaptive plateau)”,产生了许多结构上的根本变化,这种认识排除了对所谓的失去环节的信仰的需要。其他许多技术如血型的测定加强了人体测量技术,或者对人类生理上的测量——所有这些技术为体质人类学提供了一套用途极广的工具。

体质人类学的地位

关于人类和其他灵长目动物的关系,关于古代人类进化到现代人类在至少五十万年的漫长过程中骨骼变化的性质,都已有过大量的阐述。南非人猿的第一发现是在1924年,体形相似的东非人开始发现于1959年。这些发现揭示了一些出乎意料的材料——不同特征相结合可以共存;在人类的进化中,人的直立姿势先于人脑的伟大发展。

虽然人类仍然保持一个单一的种类,有名的人类(Homo sapiens),但对于把人类区分成各种不同的种族负有责任

的许多过程已为人们所理解：淘汰、遗传倾向、迁移和变异。将各种不同的特性隔离，用数学方法计算它们的出现率，这种客观的方法以及它们的作用或进化意义，使得有可能了解人类居民的组成，并有可能对这些居民的未来提出公式化的假设。因此一个人有可能知道与他自己的从血型一直到白齿的裂缝型式等各种特征有关的遗传结构，也可以知道世界上各种不同种族中的这些特征的出现和分布情况他还能够获得一些他的子女将继承这些特征的可能性的估计。

研究的领域，要了解体质人类学的领域可以回顾一下一般的调查领域，在这里一些特殊的研究人员正在从事调查研究。人类生态学，或人类有机体与其环境的关系，沟通了生物的科学和社会的科学。它有助于洞悉人口大小和人口稳定性的重要问题。一个迫不及待的挑战就是必须确定那种可能在大小不同的人口中的发生的变化的那种变化率。

人类的进化是作为研究中心的另一个领域。这些主要的问题不仅在于全面地描述化石形体，还在于对一些独特的特征的意义作出估价，光芒四射的类似进化的一些新的概念已经显露出来引人注目。很清楚人类进化的过程可能是摇摆不定，因此以前认为是相对地现代的形体，而实际上已先于形态上较早的形体。例如，越是近代的这种尼安德特人，明显地先于越是原始的或早期的形体。相当古老的化石人已在欧洲、亚洲和非洲发现。世界上没有一个地区没有遗骸，因此研究人员到处都可以从事研究骨骼的。

灵长目学是一个这样的领域：在这个领域里人类在大自然中的地位不再是主要的中心点。研究人员参与对灵长目动物的实验、医疗、和生态等方面的研究。正是从这些研究中才取得了各种骨骼和肌肉复合物的功能意义。灵长目动物提

供了一种天然的实验室。可用来作各种对根本不同的生活方式的体质适应变化实验和适应地带的实验。

遗传学是第四种主要的研究领域，研究个别人的遗传特征，和研究影响这些居民中的特征的基因发生作用的情况，对于了解人类的变异是很重要的。虽然这些血型已经提供了大量的资料，但其它许多特征还在研究分析中，有关这些血型的理论也正在试验中。作为在这个领域内的一项研究成果，有可能依据基因的出现率来计算种族混合的数量。

对人类和其他灵长目的生长研究引起在医科学校、牙科学校、独立的诊疗所和大学里的许多人类学家的注意，确定生长率、骨化（与年代学的年代相比）、和遗传、内分泌、以及营养等因素的种种方法只是包含在这些研究中的各方面的一部分。生长与社会经济状况及其他文化特点之间的关系受到相当的重视。

人体测量学和其他测量法。人体测量学或测量法成为人类学研究的支柱已经有一个多世纪了。人们对测量方法的慎重选择比对使用测量器这种简单技术考虑得更多一些，在遗传研究和人体测量研究中统计数字的考虑尤其重要，而且部分统计学史和这两种研究爱好的发展史是完全一致的。完全肯定，只能用测量法才能研究生长的最后结果。抱着认识儿童为什么生长的目的，通过儿童形态上的变化和生物化学上的变化，对儿童已经进行了更新的生长研究。

体质人类学的应用很多都是属于测量法的范围。因此，涉及到给广大人民供应军用和民用衣着的问题都取决于测量法和统计资料的处理。对某一特定地区的人民进行测量，然后根据这些已知的身体尺寸的统计分布来调整衣着的价目表，才能作到大量的节约。在大多数的国家内部都有充分的变

异，所以身体大小的地理变异化和intermembral的比例都具有实际的重要性。人类体格是研究兴趣的另一个领域。有几种描述方法把人们的体型分成：由一种横的或比较矮胖的体型，经过一种比较肌肉发达的体型变为一种瘦长的体型。体型的组成部分、不同的生理组织和尺寸大小也都在研究中。上述各种研究爱好的领域并非互相排斥。理想地，它们都应该构成培训研究人类起源与进化的研究人员的一部分。

参考书目

人类学科学历史书包括：

潘尼曼著：《人类学的一百年》(T. R. Penniman, A Hundred Years of Anthropology, 1965年修订第三版，此书包括全部人类学)；

麦西尔著：《人类学史》(P. Mercier, Histoire de L'anthropologie, 1966年出版，此书只包括文化人类学)。

主要教科书有：

赫斯科维茨著：《人类及其作品》(M. J. Herskovits, Man and His Works, 1948)；

基新著：《文化人类学；风俗学》(F. M. Keesing, Cultural Anthropology: The Science of custom 1958年)；

波烈尔著：《普通民族学》(J. Poirier, Ethnologie générale, 1968年)；

论述体质人类学的书，只有几部综合著作可以引用：

托宾纳德著：《普通人类学基础》，(Éléments d'anthropologie générale, 1885)，最早的论文。

莫朗特著：《人类血型分布》(A. E. Mourant,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Human Blood Groups, 1954);

布依德著：《遗传学和人种：现代体质人类学入门》(W.C.Boyd, Genetics and Races of Man; An Introduction to Modern Physical Anthropology, 1950);

葛鲁米安著：《遗传学和血型人类学》(R.Kherumian, Génétique et anthropologie des groupes sanguins, 1951);

希波勒，革塞和施纳德斯基—罗新著：《人类学》(1959年)，英译本《人类学全貌》，1963年(G.Hederer, G. Kurth and L. Schuidetzky Resing, Anthropologie; Eng. tran. Anthropology A to Z);

蒙塔古著：《体质人类学入门》1960年第三版(Ashley Montagu, An Introduction to physical Anthropology);

柯马斯著：《体质人类学手册》，1960年修订本(J. Comas, Manual of physical Anthropology);

顾翁著：《现代人种》(C. S. Coon, The Living Races of Man, 1965);

马丁和沙勒著：《人类学》4卷。(R. Martin and K. Saller, Lehrbuch der Anthropologie, 1957—66);

伐罗依斯著：《人类种族》，1967年第7版。(H. V. Vallois, Les Races Humains)

在文化人类学中——除了由本科之“父”摩尔根所著

《古代社会》和泰勒所著《人类学：人类和文明研究指南》（L. H. Morgan, *Ancient Society*, 1877, and E. B. Tylor, *Anthropology: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Man and Civilisation*, 1881）之外——可以提及的一般经典著作有：

波亚斯著：《原始人的思想》和《种族、语言和文化》（Franz Boas, *The Mind of primitive Man*, 1911, and *Race, Language and Culture*, 1940）；

马里诺斯基著：《文化科学理论和其它论文》，1944年（Bronislaw Malinowski, *A Scientific Theory of Culture, and other Essays*）；

拉德克利夫—布朗著：《原始社会的结构和功能》，1952年（A. R. Radcliff-Brown, *Structure and Function Primitive Society*）；

克罗伯尔著（编辑）著：《当代人类学》1953年（A. L. Kroeber (ed). *Anthropology Today*）；

列维—斯特劳斯著：《结构人类学》1958年出版，1963年英译版（Levi-strauss, *Anthropologie structurale*）；

巴兰荻尔著：《政治人类学》，1967年出版，1971年英译版（G. Balandier, *Anthropologie politique*）；

莫斯著：《论文集》1968年（M. Mausc, *Oeuvres*）。

对个别民族的研究，已成为经典著作的有：

里弗斯著：《都达斯人》1906年（W. H. R. Rivers, *The Todus*）；

葛兰尼特著：《中国古代的节日和诗歌》1919年（*Fetes et charsons anciennes de la chine* by M. Grauet, 英译本为 *Festivils and Songs of*

Ancient china, 1932年)；

马林诺斯基著：《西太平洋的阿尔戈英雄们》，1922年和《珊瑚乐园及其巫术》，1935年 (Brmislaw Malinowski, The Argonauts of the Western Pacific, and Coral Gardens and Their Magic)；

拉德克利夫—布朗著：《安达曼岛人》，1922年 (Radcliffe-Brown, The Andaman Islanders)；

米德著：《萨摩亚的成长》，1928年 (Margaret Mead, Coming of Age in Samoa)；

斯凯比斯达著：《矮刚果人》1932年 (P. Schebesta, Bambuti, die Zwerge Vom kongo)；

波亚斯著：《克瓦求蒂印第安人的宗教》。1930年 (Franz Boas, The Religion of the kwahiutl Indians)；

弗琼著：《多布的魔术师：西太平洋多布岛人的社会学》，1932年 (R. F. Fortune, Sorcerers of Dobu; The social Anthropology of the Dobu Islanders of the Western Pacific)；

福斯著：《我们，提科皮亚人：原始波里尼西亚的亲属关系的社会问题研究》1936年 (R. W. Firth, We the Tikopia; A Sociological Study of Kinship in Primitive Polonesia)；

格里奥尔著：《多贡人的化装舞会》，1938年 (M. Griaule, Maspues Dogon s)；

赫斯科维茨著：《达荷美：一个西非古国》，1938年 (M. J. Herskovits, Dohomey; An Ancient West African Kingdom)；

利恩哈特：《大地的氏族》，1937年(M. Leenhardt, Gens de la grande terre)；

埃文斯—普里查德：

E. R. 列著：《缅甸高原的政治制度：克钦社会结构》，1954年(E. R. Leach,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A Study of Kachin Social Structure)。

北京教育学院宣武分院 王国汉 译校
中南民族学院 刘孝瑜
译自大英新百科全书 1980年第15版